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曾之尋  
電話：02-7736-5635  
電子信箱：ljzx@mail.moe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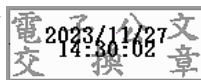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中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二)字第112260489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兩公約選擇題-電子書封面 (A09000000E\_1122604894\_senddoc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法務部編印之「不可不知的人權兩公約測驗題庫」  
(修訂2版)一案，請於師資培育人權教育議題等相關課程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測驗題庫電子書版本，請於人權大步走中文網「推廣兩公約」/「兩公約教材」項下 (<https://www.humanrights.moj.gov.tw/17725/17778/17809/17817/40537/post>) 下載。

正本：各師資培育之大學  
副本：本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

中原大學

